

安歇溪水旁 序



在台灣，大學教授被要求四件事情：教學、研究、服務、輔導。

認真的教授或者在教學盡心，讓學生滿心感激；或者在研究下苦功，每年有研究論文的發表；或者協助學校與社會，淑世濟民。因為，把書教好，會得獎賞；把研究做好，會得獎賞；把輔導做好，會得獎賞；把服務做好，也會得獎賞。這些獎賞可以是看得見的優良教師獎、傑出研究獎、優秀導師獎或專家諮詢費；這些獎賞也可能是看不見的學生發自內心的感激、研發突破後的自我滿足、會議夸夸其談的自得意滿。而這些的總和，大約是大學教授工作的範疇與邊界。

在國立高雄大學，有一位教授，不為任何獎賞，跨越了一般的範疇與邊界，除了這四件事情之外，他幾乎每週筆耕不輟，歷經十年寒暑。十年，可寫五二〇篇週記，可由大學畢業兩次。十年，相當於八萬七千六百小時。天才，是把同一件事重複練習了一萬小時。想想，十年歲月不間斷的堅持在寫「週記」上，這當中所淬鍊出的文字又豈止是天才可比擬。然而，這一切都還不是最重要的，讓我們同感好奇的是，不為獎賞的他，為何做這件事？他的堅持從何而來？

謝開平老師，本書作者，法律學者，也是本校基督徒教職員團契光鹽社的成員。對大學教授而言，忙碌在教學、研究、服務與輔導的無止盡循環中，很容易在忙與茫之間掏空了所有的時間。光鹽社成了避風港，如果你想有片刻喘息、自我對話與沉澱的時間。開平老師為此，自二〇〇六年起，每週發送電子郵件提醒想到避風港裡安歇的人們，一週一次，一發不可收拾地就這麼走過了十年。這當中，有他對事情的看法、生活的體驗與分享、自我的關照、親子間的感動、對學校的期待，與作為基督徒，他對《聖經》的看見。

當你翻閱這本書時，你可以發現法律學者的清晰邏輯，你可以感受為人父者的纖細情感，你可以領略基督徒教師對《聖經》的深刻理解，你也可以品嘗用心的人對生活的細膩體察。然而，我更要說的是，這一切，跨距超過十年，唯一不變的，是作者對上帝的愛。是這份愛，讓他甘心樂意為所服事的大學團契發送聚會通知，十年。《聖經》上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：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做在我身上了。」（太 25：40）開平，我親愛的弟兄，為《聖經》這句話下了很好的註解。

他的堅持從何而來？我相信是因為：這是上帝的帶領。一位大學教授與主同行十年，其中所精選出的五十二篇絕佳文章及三篇節期分享，你一定不能錯過！

國立高雄大學基督徒教職員團契光鹽社社長、行政副校長
連興隆 敬筆
二〇一六·十一·十四